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年4月27日,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2026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6年5月21日,公司召开了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2026年5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近日,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62290052M;
- 名称: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注册资本:壹亿柒仟柒佰叁拾捌万陆仟贰佰贰拾柒元整;
-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成立日期:2004年05月21日;

- 法定代表人:梁震;
- 住所:四川省双流西南航空经济开发区双华三路620号;
-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停车场服务;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合同能源管理;发电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节能管理服务;通用零部件制造;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的研发;工业设计设计服务;金属结构销售;金属结构制造;城乡市容管理;工业设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管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管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金诚信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转债代码:113615 转债简称:金诚信转债
转债代码:113699 转债简称:金25转债

公告编号:2026-04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诚信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续签老挝开元钾盐矿委托采矿运营管理承包合同并于近日取得经双方签字盖章的合同文件,项目主要情况如下:

- 一、工程项目及协议主要情况
1.项目名称:老挝开元元50万吨氯化钾项目。
- 2.工程地点:老挝甘蒙省他曲县。
- 3.工程内容:井下南采区采矿(包含采、切)及开拓工程。
- 4.承包范围:井下南采区采矿(包含采、切)、巷道开拓、支护及相关工程。
- 5.合同期限:本期采矿生产合同期一年,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6.合同价格:本合同为单价合同,根据预计工作量预估合同金额12,500万元,最终以实际验收完成工作量及结算款为准。
- 7.合同双方当事人
发包人:老挝开元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该合同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承包人:金诚信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以上合同为本公司的日常经营合同,合同的履行对本公司的业绩将产生一定的影响,有利于促进公司未来业务发展。

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88758 证券简称:赛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每个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6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8,278股,占公司总股本416,464,084股的比例为0.002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9.107元/股,最低价为19.0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8,066.61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789,388股,占公司总股本416,464,084股的比例为0.4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1.46元/股,最低价为19.0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7,138,148.84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有关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0423 证券简称:东阿阿胶 公告编号:2026-3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年12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7.08元/股(含),回购价格上限按照,回购股份数量下限为138.73万股,上限为277.47万股,具体回购股份的价格和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为准。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回购完成后回购的股份将全部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5月16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完毕。根据回购股份方案等相关规定,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应当调整回购股份价格,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6年5月26日起由不超过27.08元/股(含)调整至不超过70.65元/股(含)。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72)、《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61)、《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24)、《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29)等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实施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3,289,9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51%,最高成交价为79.3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8.09元/股,成交总金额约为159,971,885.44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均符合《回购指引》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等相关规定。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前;

2.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不得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时,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市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日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6-02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4月29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77,046,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38,786,440.00元(含税),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自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若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保持一致,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77,046,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4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份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26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除个人所得,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非限售类基金所持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税前派发总额的依据,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8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4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激励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激励登记日为:2026年6月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6月9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6年6月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

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式
1.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6月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 以上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票代码	股东名称
1	088777001	西藏建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	088777041	西藏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	088777000	西藏有色金属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	088777003	雅化集团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年6月18日至登记日:2026年6月8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办法
1.咨询机构: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咨询地址:拉萨市经开区林城岗路

3.咨询联系人:马慧莹

4.咨询电话:0891-6420877

5.传真电话:0891-6907952

七、备查文件
1.中国结算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的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88291 证券简称:金橙子 公告编号:2026-03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丰台区科兴路7号3层308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委托书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3
普通股股东人数	63
2.出席2026年度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数量	70,026,983
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	70,026,983
3.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68.5273
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68.5273

注: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102,666,700股,剔除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的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174,800股及放弃股东大会表决权的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中的部分股份320,000股,本次股东大会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02,171,900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吕文杰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股东会;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	1,008,129	98,2693	3,426

2.议案名称:《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长春萨尔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56.00%股权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2	《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长春萨尔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56.00%股权的议案》	1,022,467	99,6660	3,42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1:议案对持股5%以下的中小股东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陆伟、梁天锐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金橙子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528 证券简称:中铁工业 编号:临2026-01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通知》,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开展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落实情况评估,并已在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2026年,公司将持续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聚焦高质量发展,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和投资价值,加强投资者权益保护,努力增强股东回报,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筑牢价值创造根基,提升经营质效
公司将持续优化业务布局,推动产业结构升级,坚持“高端化、数智化、绿色化、融合化、国际化”发展方向,做强商用车/TBM、道岔、起重装备、桥梁钢结构等核心主业,推动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围绕全生命周期服务及产业链多元延伸发展方向,加快布局工程总承包、环保装备、装备制造、特种机器人、核心零部件等新兴业务板块,系统培育企业第二增长曲线;持续强化市场攻坚与价值营销,构建完善营销格局,聚焦国家重大工程与重大战略项目,深耕高端市场,高价项目与高质量订单,从源头提升订单质量与项目盈利水平;纵深推进海外经营管理体系改革,加速由单一产品出口向全生命周期综合服务转型,优化完善“六位一体”国际化经营管理体系,持续扩大海外业务营收规模与利润贡献度;深入推进精益管理与全球成本管控,常态化深化大商务管理,降本增效三年行动,双专项攻坚等重点工程,全面推进供应链集中采购提质扩面,有效降低综合采购成本,持续优化库管理体

二、发展新质生产力,提高发展质量
公司将持续聚焦系统完善科技创新治理体系,明晰两级研发体系职能定位,健全两级协同创新机制,加快推进产业创新联合体建组落地,充分发挥产业链“链主”引领作用,集中攻坚关键技术瓶颈,加速科技成果转化与产业化,推进人工智能+、全面推行“揭榜挂帅”“赛马制”科研攻关模式;全面加速数智化转型升级,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赋能行动,用好做优“先修?工业制造大模型”,拓展多场景高质量智能体应用,打造行业“灯塔工厂”示范标杆,推进企业数字化转型系统性变革,统一全域数智化技术架构,全面提升研发设计、智能制造、市场营销、运维服务全链条数智化水平,以数智转型赋能经营效率与价值创造;持续强化人才支撑与体制机制保障,深入实施人才强企工程,精准引培行业领军人才、青年骨干人才及复合型国际化人才,健全完善职业序列成长发展通道,持续优化科技创新激励体系,积极探索多元激励模式。

三、坚持规范运作,提升治理效能
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国资、证券监管要求,持续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不断健全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现代化公司治理机制。锚定“科学、理性、高效”的公司建设目标,以“构建科学”为基础,聚焦董事会监督职能,发挥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独立董事等监督作用,实施董事会与其他治理主体协同共振、同向发力,以“决策科学”为核心,坚持依法依规决策和科学性决策并重,进一步提升决策质量,把集体决策的制度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和治理效能;以“运行高效”为保障,厘清不同治理主体权责边界,健全完善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决策、董事会授权决策、董事会决议监督等程序,推动不同治理主体高效互动,提升公司治理整体效能;健全全链条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依法保障中小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 and 收益权,持续优化ESG治理架构,高质量发布ESG专项报告,提升ESG治理水平。

四、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健全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日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528 证券简称:中铁工业 编号:临2026-01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和议案等材料已于2026年5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各位董事,会议于2026年6月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公告》(编号:临2026-014)。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制定全文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企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日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生效日期为2025年12月17日,债权人为“TECNICAS REUNIDAS ABU DHABI BRANCH AND NATIONAL PETROLEUM CONSTRUCTION COMPANY UNINCORPORATED JOINT VENTURE”的保证由于业务执行延迟,其担保期限由2026年6月29日变更为2026年12月30日,其余条款不变。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为满足公司产品在中东市场生产(组装)到销售的本本地化需求,公司将形成、半成品销售到华荣中东北非,由其完成装柜后销售给客户。根据当地交易需求,华荣中东北非交易过程中需向合同相对方开具银行保函等形式的履约担保,受到资信状况限制,华荣中东北非无法申请银行保函。为